

韶关市曲江区城西片区 0Qj010-01-17A 号地块
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

(公示稿)

土地使用权人：韶关市曲江区土地储备中心

调查单位：广东韶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一、地块基本情况

地块名称：韶关市曲江区城西片区 0Qj010-01-17A 号地块

占地面积：368419.85m²

地理位置：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阳岗村委坪田村，中心地理坐标为 E113.582589°，N24.700649°

土地使用权人：韶关市曲江区土地储备中心

未来规划：中小学用地（A33）

调查缘由：地块原现状用地类型包括水浇地、竹林地、其他林地、其他草地、坑塘水面、乔木林地，现用途变更为中小学用地（A33），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地块。

二、第一阶段调查

第一阶段工作开展时间为 2023 年 9 月至 2023 年 10 月。根据调查情况，地块目前的土地使用权人为韶关市曲江区人民政府。占地面积为 368419.85m²。

调查地块历史上均为林地，无工业企业活动，地块内无污染源。2002 年以前由于受到周边企业废气沉降的影响，导致土壤酸化，调查地块常年草树稀疏。2002 年地块北侧修建了拦水坝与水塘，集水用于复绿林地浇灌。地块历史至今调查地块无开发建设活动，根据历史影像分析，地块内植被覆盖率逐渐升高。根据调查识别、资料收集与人员访谈可了解到，对调查地块土壤环境造成影响的因素为周边企业生产无组织废气沉降对调查地块土壤环境造成影响。通过对周边企业历史上排放废气的特点情况进行分析，确定了本调查项目的重点区

域。重点区域划定为原粤北无机盐厂厂界边界外扩 200 米的包络范围与调查地块范围相交区域。重点区域面积为 28844.50m²，其他区域面积为 39575.35m²。

调查地块土壤重点关注的潜在污染物为 pH、重金属（砷、汞、镉、铅、镍、锌、钴、铬、锑、六价铬）、氟化物。地下水重点关注的潜在污染物为砷、镉、钴、铅、镍、汞、锑、铍、锰、硒、铊和六价铬。

三、初步采样阶段

本调查项目共布设土壤采样点位 27 个，按照土壤采样原则，分层采集土壤样品 109 个；地块外布设土壤对照点 2 个，共采集对照表层土壤样品（0~0.2m 土层）2 个。检测项目包括 pH 值、水分、重金属指标（11 项，砷、镉、六价铬、铜、铅、汞、镍、锑、总铬、锌、钴）、无机物指标（氟化物）、半挥发性有机污染物（19 项）、挥发性有机污染物（27 项）等在内的共 52 项指标。

调查地块内布设 4 个浅层地下水水质监测点，采集地下水样品 4 组，共分析了常规指标（pH 值、浑浊度）、一般化学指标（阴离子表面活性剂）、重金属指标（砷、镉、六价铬、铜、铅、汞、镍、锑、总铬、锌、钴、铊、锰、铍、硒）、无机物指标（氟化物、硫化物）、有机物指标（VOCs、SVOCs）等在内的 58 项指标。

此外，调查地块内有 2 处坑塘，为封闭水体，因此对应布设 2 个地表水与底泥采样点，其中地表水样品分析指标与地下水一致，

底泥样品分析指标与土壤一致。

根据样品检测分析结果：

（一）调查地块内土壤样品：所有检测项目均未超过相应的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

（二）地块内地下水样品：除浑浊度出现超标情况外，其余检测项目均未超筛选值，浑浊度出现超标原因可能因为采样前持续降雨导致地下水受到扰动。

（二）地块内地表水样品：所有检测项目均未超过相应的地表水标准限值。

（二）地块内底泥样品：所有检测项目均未超过相应的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

四、初步调查结论

综上所述，调查地块土壤、地下水、地表水与底泥中污染物的含量均低于第一类用地的风险筛选值，调查地块土壤污染风险一般情况下可以忽略，调查地块符合中小学用地（A33）的规划使用要求，因此均不需要进一步对调查地块土壤及地下水进行调查。